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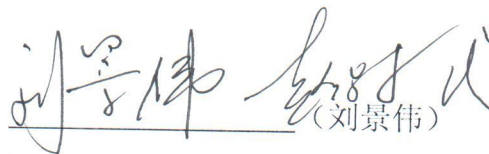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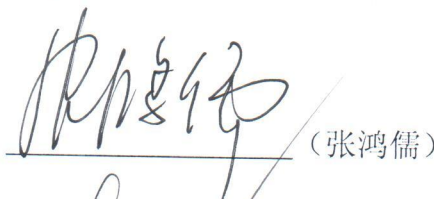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作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有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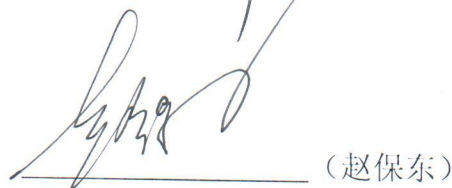
一、经审查，公司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过程中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证券法》规定的证券市场禁入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及聘任、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同意聘任杨万林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周海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姜心乐为公司总会计师，同意聘任李高峰、程平、刘天成、智慧生、吴补文、吕显龙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签字：


(刘景伟)


(张鸿儒)


(赵保东)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